



支團週年報告事項須知

此支團週年報告模式旨在列明報告中 必須包括 的項目和提供的資料，使能全面地反映報告支團的概況及發展計劃，支團可各自以不同方式作報告。

香港聖母軍督察區團
2001年4月

支團名稱：_____ 第 _____ 週年報告

報告期間：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(第 _____ 次至第 _____ 次週會，共52次)

(一) 支團概況

開會地點及時間：

所屬堂區/學校：

神師：

團長：

秘書：

副團長：

會計：

活動團員：____人(包括職員在內：年內共有____人加入，____人退出；去年人數)

團員姓名：____，____，____，____，.....

試驗團員：____人(姓名：____，____，.....)

御待團員：____人(去年人數)

輔助團員：____人(去年人數)

協理團員：____人(去年人數)

附屬青支名稱：(男/女/混合) ____人

出席率： 職員出席支團：____% (去年比率)

團員出席支團：____% (去年比率)

職員出席區團：____% (去年比率)

全年活動：

活動	出席人數/團員人數	去年人數
檢閱典禮		
支團典禮		
煉靈彌撒		
常年大會		
退省		
培育活動		
其他		

(二) 會計報告 (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)

接上存款：

收入：

支出：(請列明項目，包括支捐區團)

比對結存：

(核數人：_____)

(三) **工作報告**

1. 每項工作須包括：概況、參予人數、頻率、對象、感受、檢討、展望、全年工作時間。
2. 工作分類：主要分四類：傳教性，牧民性，培育性及堂區/教區(或社區)服務性等；
計算各類工作佔支團全年工作總時間的百分率如下：
所有同一類別的工作(如傳教性)時間總和 / 支團全年工作時間總和 x 100%，(並請列出去年該類別工作的總和時間及比率)，以便比較工作的重點和發展路向；如有新發展工作，應特別予以介紹。
 - (a) 傳教性：工作對象為非教友
透過一切直接或間接的方法傳遞信仰。例如：慕道班(成人或兒童，請說明年內領洗人數)、個別教理、教義函授課程、慕道聚會、佈道會、探醫院及安老院(只限接觸非教友)、街頭接觸、個人接觸*、挨戶探訪、傳教幻燈製作及放映等。
 - (b) 牧民性：工作對象為教友
照顧、關心他們的信仰生活家庭玫瑰、家庭聯誼會或鄰舍聚會，探教友(住宅或醫院)、堅振班、主日學、查經班、新教友聚會、協理堂區善會、教友再慕道函授課程、參予籌劃堂區活動、個人接觸*。
 - (c) 培育性：工作對象為聖母軍
協理青支、研究手冊、擴軍、發展新支團、參予與聖母軍工作有關的培育課程(如醫院牧靈課程)等、區團培育活動籌委、參予聖母軍網頁設計及製作。如團員因週內沒有時間完成固定或其他工作，準備週年報告、參予支團活動籌委等可計算在此項。
 - (d) 堂區/社區服務性：工作對象為教友/社區慶典中的服務
感恩祭中收奉獻、售賣聖物及公教報、教區慶典服務員(如傳教節等)、主日茶座、編寫教友資料、堂區通訊處或電話諮詢、整理堂區/教區刊物或單張等。暑期活動協助(如學習營、講座)、明愛賣物會等。

*個人接觸：此乃團員在各自生活中有意識做的接觸工作，接觸非教友時需刻意傳福音/信仰訊息，接觸教友時分享信仰生活，並推介善會，(首選當然是聖母軍)，寫報告時最好可以將此項工作時間分開傳教性和牧民性計算。

3. 介紹各項工作後，必須計算全年工作時間總和及平均每人每週工作時間，並列明去年時間以作對比。

計算工作時間方法如下：

每週工作時間總和 / 支團總人數 = 每週平均工作時間

全年工作時間總和 / 全年支團人數總和 = 每人每週平均工作時間

(四) **支團檢討**

1. 週會
2. 工作
3. 培育
4. 關係(團員與團員間、支職間、支團與區團、支團與神師、與所屬青支、支團與堂區)

- (五) **支團展望** -- 請包括最少一項訂定來年神修計劃，如推行每日讀經，或可選一項行動或活動配合該年或來年的檢閱決志。